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文件

静财发〔2026〕3号

关于印发《静安区财政改革与发展 “十五五”规划》的通知

区各相关部门：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静安区财政改革与发展“十五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静安区财政局

2026年3月19日

静安区财政改革与发展“十五五”规划

“十五五”时期是静安打造上海“五个中心”建设重要承载区的全面发力期和转型升级的攻坚决胜期，为切实履行和充分发挥财政综合经济管理职能，加快推动动能转换、发展转型，坚定不移保障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本市和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五五”规划纲要精神，按照上海市财政改革与发展“十五五”规划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十四五”时期静安财政改革和发展进展

（一）固本强基，财政运行稳中有进

1. 财源基础不断夯实。“十四五”以来，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4.27%，完成“十四五”规划拟定的年均增长 3%-5% 的增长目标。总量规模持续位居中心城区前列，是首个总量规模突破 300 亿元的中心城区。楼宇经济、总部经济、涉外经济总体高质量发展，累计引进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148 家、民营企业总部 26 家、贸易型总部 18 家、外资研发中心 10 家、创新型企业总部 3 家。“十四五”以来，总部税收规模几乎翻倍，年均增长 7.8%；亿元楼数量达 94 幢，楼宇经济总量占全区税收比重超 72.6%；涉外经济平稳较快增长，规模连续 10 年领跑中心城区。六大产业税收保持较高支撑强度，商贸服务业、金融服务业及专业服务业持续发挥“压舱石”作用。“十四五”期间六大产业税收占全区总税收入比重稳定在 85% 左右，为全区财政收入稳健增长提供坚

实助力。

2. 支出结构不断优化。“十四五”期间，全区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任务，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坚持有保有压、突出重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不断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将财力向民生保障领域倾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超 1600 亿元，年均增长 5%左右，实现与 GDP 同步增长；严控机关运行成本，“三公”经费预算得到有效控制；民生领域资金投入持续提升，养老、托育等重点民生保障更加坚实有力。

（二）服务大局，有效推动高质量发展

1. 重大战略服务保障持续提升。“十四五”期间围绕“一轴三带”高质量发展，四大功能区税收总收入年均增长 4.3%，增速高于全区平均水平。“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资金 329.19 亿元，用于深入支持实施全球服务商计划、总部经济增能计划、亚太运营总部支持计划、外资促进合作伙伴计划等实施，支持优化营商环境等。

2. 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十四五”期间聚焦数据智能、元宇宙等新兴数字产业和绿色低碳技术、生命健康等重点方向，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功能，激励撬动新兴产业发展，全力支持加快科技创新、增强科创动能。截至 2025 年末，静安产业引导基金实缴到位注册资本 19 亿元，投资子基金 18 个和直投项目 2 个，累计认缴出资额 32.92 亿元。

3. 财政政策效应有效发挥。“十四五”期间，积极用好、用

足财政政策工具，持续优化区域营商环境，支持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更好服务微观主体。支持老旧汽车、新能源汽车和绿色智能家电等以旧换新，支持发放静安消费券，保障“五五购物节”等活动顺利举办等。加大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支持力度，五年来全区政策性融资担保贷款累计投放 119 亿元，惠及企业 1130 家。

4. 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十四五”期间，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升政策精准度和有效性。五年来，社会保障累计支出 120.71 亿元，建成覆盖全区专业、稳定的社区救助服务网络；累计投入旧改和收储资金 702.44 亿元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十四五”期间 47 幅零星旧改地块基本实现“清零”，在全市重点旧改区域中率先完成零星旧改任务；“美丽家园”建设累计投入资金 16.4 亿元，完成旧住房综合改造 336 万平方米；发放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补贴 3.35 亿元，切实保障加装电梯完工量连续 4 年位居全市首位。

5. 社会事业健康发展。“十四五”期间，全力支持社会事业品质化升级。五年来，累计完成教育支出 313.32 亿元，深入支持教育综合改革；累计完成医疗卫生累计支出 109.07 亿元，持续推动社区医疗服务普惠化、智慧化升级；“国际静安 卓越人文”品牌持续擦亮，公共文化累计支出 20.83 亿元，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超过 0.4 平方米，年均国际演出展览超过 13000 场次；推进文旅资源活化开发，完成张园（西区）、天后宫、慎余里等保护性开发，支持建设张园海派文化传承功能区、巨富国潮展示馆等

文化旅游新地标，推动上海·静安现代戏剧谷、上海静安音乐节、上海（静安）世界咖啡文化节等“文旅流量”为“消费增量”。

（三）锐意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建立健全现代财政制度

1. 稳步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紧紧围绕本市加强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三步走”的工作要求，全面推开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强化顶层设计，制定《上海市静安区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加快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树立预算绩效理念，聚焦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大力推进绩效评价力度，确保财政资金投入到急需处、使用在刀刃上。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完成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和项目全覆盖。在做好预决算公开基础上，持续推动各预算单位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的信息公开工作，达成项目支出要求公开数量不低于50%的目标。

2. 扎实推进财政资产资源盘活。进一步发挥资金整合效益。全面推进财政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实现结转结余资金常态长效管理。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在全市率先上线资产管理预算一体化子模块，全面实现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系统纳入预算一体化系统工作。落实公物仓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大存量资产盘活力度，建立健全区级公物仓管理制度，建成公物仓管理信息系统，优化公物仓管理流程，及时将闲置、长期低效运转、超标准配置资产纳入公物仓管理。积极推进零基预算改革。

3. 深入实施预算全链条管理。全面建成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完成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债务管理等整合纳入预算管理

一体化系统，形成管理闭环。完成镇级财政纳入一体化系统，实现区、镇二级财政预算管理规则统一、数据联通。落实政府采购全链条管理和直达资金全链条管理，进一步推动部门预算管理提质增效。拓展数据应用场景，开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资产管理等各类数据的分析应用。深化国库电子化改革，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全区预算单位自助柜面开通率达 100%，超额完成“十四五”预期的 80%目标。

4. 切实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贯彻落实财政部及全市关于地方政府债务债券管理要求，规范债券发行申报相关环节，强化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健全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通报预警机制等，持续提高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十四五”期间政府债务规模适度、风险可控，债务余额处于年度下达债务限额之下。截至 2025 年末，债务余额 339.6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71.96 亿元、专项债务 267.7 亿元。

5. 持续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健全财会监督体系，持续完善财税政策法规执行情况、预算管理全流程监督检查机制。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牵头组织加强对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推进财会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贯彻执行《会计法》及相关制度，加大会计信息质量监督力度，加强代理记账机构执业质量检查，不断提升会计管理规范化水平。

二、“十五五”期间静安财政的发展环境及机遇挑战

“十四五”期间，静安区域经济在全市处于较为领先地位，

高端时尚消费、专业服务等行业特色鲜明，总部经济、楼宇经济、涉外经济对区域经济增长的贡献度较高。然而，国内外发展环境发生重大深刻变化导致区域经济动能放缓，产业经济也开启了周期性、结构性调整。

“十五五”期间，国内外宏观环境总体复杂性与机遇并存。静安区将以结构之变、创新之勇、改革之志再塑长远优势，高水平推动内外经济循环，加快打造“国际静安、卓越城区”，在服务国家战略、融入全球城市网络中展现静安担当，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静安新篇章。

（一）有利因素

当前，我国经济基础稳、韧性强，经济运行总体向好的态势没有改变。未来五年，静安将“拓展内涵”，进一步放大先发、高端、改革等特色优势，迭代升级“全球服务商计划”，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一是城市更新力度加大将显著增加空间供给，带动更多社会投资，撬动存量转型，实现区域产业结构优化、城市功能完善、文脉赓续、品质提升，持续增强静安经济活力和竞争力。二是静安“(3+3)+(1+3+X)”产业优势和动能再造将推动经济增长进入新周期，商业文化创意科技深度融合创新将显著提升空间复合度和运营力，推动“国际静安”“认知”重塑，实现区域商业商务价值再造，为经济可持续发展带来新的局面。政策进一步向消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领域倾斜，部分头部企业重塑效应逐步显现。时尚消费、金融服务、专业服务三大优势产业创新转型发展，数据智能、生命健康、

文化创意三大新兴产业提质升级，区块链、超高清视听、美妆健康三大细分赛道集聚发展，全区产业转型升级显著，税收贡献能力将进一步增强。新周期中，伴随静安双向开放枢纽功能高地建设，加快企业“引进来”“走出去”布局，外向生长带动内生转型，高质量发展将进入新的阶段。此外，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任务落细落实，叠加存量增量财政政策实施见效，预期对地方财力带来一定改善。

（二）不利因素

“十五五”时期，宏观环境不确定性为财政平稳运行带来挑战。中美博弈仍将是未来五年的一个重大变量，涉外经济发展承压。从财政运行看，“十四五”时期，静安财政收入总量始终位列中心城区前列，是首个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300 亿大关的中心城区。收入高基数为经济转型增长带来一定压力。伴随经济产业进入深度转型重塑，经济增长出现阶段性调整放缓，这一趋势在“十五五”期间预计仍将延续一定时间。尤其是“十五五”开局的前两年，收入稳增长压力依然较大。叠加土地出让不确定性，以及重大战略保障支出、刚性民生改善支出等因素，财政收支紧平衡压力可能进一步加剧。

“十五五”时期是包含诸多重大历史节点的五年，是“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继续加速演进的五年，是迈向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三个“关键五年”之一，是静安踏上新征程后提升全球资源配置力，高水平双向开放，成为全球资源集聚和配置的核心承载区、新时期外资首选地和高质量外资集聚地

的关键五年。区财政将用好用足各种政策工具，全面落实各项目标任务，为静安新时期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三、“十五五”期间静安财政高质量发展总体思路与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财政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财政部门是综合经济部门的职能定位，以改革为动力，以制度创新破局、以数字赋能突破，切实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稳收入、优结构、促改革，为全区在“十五五”时期发展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财税政策支持、综合财力支撑和体制机制保障，扎实推动静安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资源统筹，精深聚财。坚持政治引领，大力推动财源建设，推动财政收入规模和质量稳步提升。统筹财力支持重点领域高质量发展。着力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在盘活上做文章，通过统筹好各类收入和债券资金、统筹好当年财力和历年结余，通过盘活存量来带动增量。

2. 坚持守正创新，质效并重。深化改革、持续攻坚，以零基预算为引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坚定不移落实成本预算绩

效管理改革，将成本绩效理念全面融入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推动财政资金降本增效和财政支出结构优化。

3. 坚持精准施策，精细管财。提升财政政策和资金的靶向性、有效性，加大各项重大工程、重大任务保障力度。逐步健全支出标准体系以及重点领域支出标准，强化细节把控，深挖体制机制潜能。进一步推动传统财政向“数智治理”升级，持续提升财政“精算、精管、精准、精细”水平。

4. 坚持战略敏捷、协同联动。从服务全局和保障长远出发，做好前瞻谋划、引导预期，打好政策“组合拳”。强化财政与职能部门等协同配合，建立联动机制，有针对性地解决现行体制运行存在的难点痛点，促进政策叠加效能充分释放。

5. 坚持防范风险、持续发展。兼顾发展和安全，把握好权和责任、快和稳、防和灭的关系，合理安排收支预算，加强对财政运行监测，加强债务管理，强化财会监督，进一步完善财政法治内控体系，推进财政工作运行程序化和公开透明化，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三）主要目标

围绕“十五五”静安发展战略目标，充分发挥财政综合经济管理职能，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以“保障更有力、绩效更凸显、运行更稳健”推动静安在勇攀新高峰中彰显经济大区挑大梁的使命担当。落实完成财政改革任务，进一步完善现代财政制度，有效发挥综合经济管理职能。

1. 综合经济管理职能有效发挥。加强财政运行综合分析和执行监督，助力区域经济运行调度和重点任务落地落实。切实提升财政资源统筹能力和水平。财政收入保持稳定增长。保持支出强度，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强化财政、金融、产业、区域等政策协同增效。支持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持续提升为企服务质量，不断细化颗粒度、提高精准度。

2. 财税管理改革提质增效。按照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明确的时间表、路线图，始终坚持“四个放在”，立足服务国家战略，蹄疾步稳落实中央、全市各项改革任务，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抓好重点攻坚和制度建设，推动绩效管理常态化。推进零基预算改革、重点领域税制改革试点等工作。

3. 数智赋能财政治理持续加强。落实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深化应用工作；拓展数据应用场景，深入开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资产管理等各类数据的分析应用。建立健全预算执行常态化监控机制，不断提升预算执行监督的智能化、科学化水平；深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进一步提高预决算透明度。

“十五五”期间财政改革与发展主要目标

序号	指标	目标	属性
1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速(%)	2左右(五年年均)	预期性

四、“十五五”期间静安财政的发展主要任务

（一）扎实加大财源涵养

1. 着力夯实财源税基。进一步加强财源建设，持续推动优势产业能级提升，夯实商务、专业服务等优势产业，支持实施全球服务商计划、总部经济增能计划、亚太运营总部支持计划、外资促进合作伙伴计划等迭代升级，支持静安高水平推动双向开放，加强高端要素集聚，提升国内外服务链接，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建立健全财政运行监测分析平台，深化重点企业税基评估及预警识别，加强已储、在储地块管理，多措并举培植涵养优质税源，保障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 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张江高新区静安园为重要载体，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支持数据智能、生命健康、文化创意产业补链强链，积极布局区块链、超高清视听、美妆健康、脑机接口、新型储能、量子科技、具身智能等新赛道。推动工业上楼，打造科技共创平台，鼓励跨国公司在静安设立开放创新中心，设立外资研发中心等，聚力创建“都市型科创生态最优区”。深入实施百企成长计划，推动会计服务“高水平双向开放”，进一步提升会计管理数智化水平，争取“十五五”期间会计服务业营收年均增长3%-5%。

3.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打好惠企政策组合拳，结合中央财税政策，深入推进实施财税惠企政策迭代。紧密围绕“两重”“两新”政策、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等，抓好落实工作，有效促进“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深入开展财政兑付机制优化，深入探

索“免申即享”“一键兑付”“先行预兑”“直达快享”等静安方案。持续激发市场活力，深化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成长企业等政策支持。加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促进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增资扩面，持续优化信贷风险补偿和奖励政策。完善“走出去”企业服务体系。

（二）统筹盘活财力资源

1. 扎实落实过紧日子。把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贯穿到财政管理全过程，建立健全过紧日子评估机制，完善细化过紧日子评价指标体系，将评估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衔接。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和财政资源统筹，建立预算支出分类保障清单，实行差异化保障。持续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肃财经纪律，不折不扣将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要求落实到位。落实好中央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发展所需、民生所盼。

2. 统筹各类资金。加大各类财政资金和“三本”预算的统筹力度，按规定将部门依法依规取得的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完善国有资本收益上交机制。加强区级资金与上级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券等各种渠道资金的统筹安排，多渠道补充项目现金流，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大投资力度，提高投资效益。

3. 盘活国有资产。全面落实财政部以及全市关于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任务，深化完善财政资源统筹调剂机制，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和资产处置。深化公物仓全生命周

期管理，落实市区两级公物仓资产调剂范围和调剂使用路径拓展工作，对接全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调剂共享平台建设。根据技术标准等，对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调剂共享功能进行优化完善。聚焦不同类型存量资源，分类施策，探索创新盘活路径，提高资产利用效率。探索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机制，建立健全资产盘活绩效考核指标，探索将盘活收入与预算安排挂钩。探索以城市公园绿地盘活为切入口，推进公益资产限制性政策评估调整，分类推动配套服务项目经营权出让，扩大市场主体参与运营。

4. 探索数据财政发展。探索数据资产盘点、标准建立、分类分级，协同区相关部门，研究生态环境保护、公共设施管理、卫生、体育、公共服务等领域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加强市区联动，在市整体统一授权框架下，探索以静安区级层面公共数据为核心，分级授权、分领域、分场景授权运营等模式。积极研究金融、交通、商旅文等领域数据资产化、数据产品化有效路径，在收益分配、供需对接、应用场景等方面形成可复制推广的静安经验。紧密跟踪国家数据财政发展新趋势、新动向，探索静安发展路径。

5. 加强政府投资基金管理。聚焦区委区政府重大战略、重点领域，重构政府投资基金体系，完善政策，吸引带动更多社会资本。积极对接市级基金，推荐本区优质项目或采取合作设立子基金等方式，共同推动产业发展。加强政府投资基金管理，规范运作，构建“财政+基金”运营管理模式，建立健全政府投资基金授权管理制度，完善基金跟投、过程控制、监督考核机制、履职尽责、项目退出等机制，建立健全基金运营全生命周期管理。

（三）持续提升支出效益

1. 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全力支持空间载体的功能转型与产业升级，强化交通联动与资源整合，全面提升城区宜居品质与综合竞争力，建设彰显时代特色的现代化精品城区。重点加强“梅泰恒”地区、张园（东区）、南京西路后街、走马塘区域、大徐家阁区域等重点区域更新保障，支持商务楼宇转型提升、产业园区提质增效、工业上楼等重点项目，健全多元化投融资方式，探索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公众参与的城市更新可持续新模式。推动符合条件的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探索发行保障房、养老等领域 REITs）、资产证券化产品、公司信用类债券等。支持绿色低碳转型，充分发挥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引导示范效应，撬动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节能减排，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积极开展大气污染、水污染、固体废物污染治理，促进节能降碳、循环经济和绿色发展。

2. 持续提升民生福祉。加大民生投入、完善民生政策，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切实将改善民生与激发内需潜力结合起来，努力创造“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的高品质生活环境。“十五五”期间，民生领域支出保持增长。持续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健全社会服务保障；深入推进群众居住环境改善，不断提升人居环境品质；继续支持教育资源普惠均衡发展，优质教育服务提质增效；大力支持优质医疗资源有序扩容，社区卫生服务布局均衡；有效推动全民健身服务提质扩容，进一步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3. 点亮“国际静安”文化品牌。强化文化引领，重塑国际静安文化标签，推动文旅商体展深度融合发展，推进文创产业赋能四大行动，打造具有静安特色的文化矩阵，提升静安文化引领力，建设红色文化传承高地、国际戏剧演艺高地、国际媒体传播高地、国际文化交流高地。重点支持张园海派文化街区、愚园路历史文化街区、巨富国潮文化馆等活化更新形成新地标。持续支持“上海·静安现代戏剧谷”等重大品牌活动，推动首演、首展、首秀在静安落地。

4. 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夯实“图码元眼网”数字基础底座，深化“静心帮办”“静邻帮办”服务体系，支持全要素社区治理平台建设，拓展在公共安全、交通管理、应急指挥、环境保护等领域的智能化应用场景，提高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全面推进韧性城市建设，支持完善公共安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筑牢城市安全底线，助力提升超大城市风险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四）深化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1. 落实国家财政改革任务。积极跟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的消费税下放、附加税改革、央地财政关系改革等政策进展，按照国家及全市的统一部署落实改革任务，积极争取区级可参与工作。密切跟踪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进程，结合本市要求，积极稳妥推进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进一步完善现代财政国库预算执行体系，深化推进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

2.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按照全市零基预算改革部署渐进推进落实零基预算改革任务，逐步健全完善可增可减、讲求绩效的预算分配机制。严格审批新增项目，加强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和应用，健全动态调整机制，不得超标准编制预算。加强预算评审、成本绩效结果应用，实行预算执行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运用财会监督、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结果改进预算编制，持续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

3. 强化预算全过程管理。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应用，健全完善全链条闭环监管体系。深入开展地方财政运行监测工作，健全常态长效的预算执行监督体系，全面提升预算执行监督的智能化、科学化水平，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深化政府采购、直达资金全链条管理，落实好政府采购、直达资金管理领域等改革任务。完善预算执行常态化监控机制，拓展深化财政运行监测的数据来源和监测维度，建立健全横纵联动的预警反馈和处置机制，打造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穿透式监控分析体系。强化预算约束和执行监督。强化事前绩效评估。深入推进预算单位的支出标准化建设，强化标准应用。

4. 提升绩效管理改革质效。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逐步建立预算—成本—绩效一体化运行机制。建立健全事前功能评估、成本定期分析、定额动态调整、预算优化安排机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常态化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加强公共服务、政府投资、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推进成本管控、效率提升、治理优化。深入推进重点成本效益分析，

加强财政政策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动态完善绩效基线，健全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和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应用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改进管理、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探索建立预算成本绩效管理激励机制，优化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提升部门（单位）预算成本绩效管理。完善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提高评价质效。

5. 拓展数据应用场景。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开发多维度分析报表，搭建“数据看板”，实时查看财政收支、国有资产、地方债务、绩效评价等数据，挖掘数据关联和趋势。探索推动智能助手、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模型等在财政业务场景的试点落地。

（五）加强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1. 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完善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库，落实储备项目、准备项目、发行项目的“三清单”管理机制。优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完善政府债券发行管理。聚焦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储备、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加大专项债券支持力度，优先支持经济社会效益明显、带动效应强且当年能够形成实物工作量的项目。落实专项债使用进度通报预警制度，进一步提升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发挥专项债券强基础、补短板、惠民生、扩投资等积极作用。按照预算法规定及国务院文件要求，加强专项债券偿付管理，健全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和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持续做好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

2. 强化财政监督职能。健全常态化监控管理机制，强化预算约束和执行监督。聚焦预算管理、债务管理、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专项检查，加大重大违法违规问题处理处罚和公开通报力度。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严厉打击财务会计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理处罚力度，加强财会监督结果运用。进一步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探索“监督+服务”工作模式，推动被检查单位完善体制机制，规范相关行为。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形成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加强财会监督信息化建设，严厉打击财务造假，推动提升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

五、规划保障

（一）党建引领，牢牢把准政治主线

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把准财政工作定位，在财政精准服务党中央、全市和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的具体行动中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财政改革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数字赋能，织密财政监管网络

及时贯彻落实财政部、市财政局部署，持续推进预算一体化等系统及应用模块建设，不断提升系统运行效能。结合财政部和

全市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持续完善区财政数据应用设计架构及数据治理规范。聚焦区委区政府重点关注项目，积极将数字化应用融入以财辅政大格局，深度开展各类数据分析应用，拓展数据应用场景，推进智慧财政建设。进一步创新监管方式，畅通“大数据+财政监督”路径，积极搭建财政运行动态监管系统，不断提高监控精准度。深度挖掘财政数据潜在价值，强化数据赋能，推动财政治理能力的提升。

（三）协同联动，建立规划落实机制

认真落实《上海市发展规划条例》，健全规划实施责任体系，实行规划落实全流程管理，分解重大改革目标，滚动推进各项任务。加强规划有机衔接，将财政“十五五”规划与区委、区政府重要决策、重大部署、重点任务紧密结合，与财政中期规划与年度预算有机融合，切实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健全工作协同机制，形成部门工作合力，推动“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高质量落地见效。强化规划监测评估及结果应用，据此改进工作和考核评价，及时发现和解决出现的问题，确保圆满完成规划目标任务。

（四）规范高效，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统筹财政事业长远目标和当前任务需求，强化战略引领，优化多层次人才选拔体系，加强人才储备培养和梯队建设，着力打造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高素质、专业化、复合型财政干部队伍，为财政事业改革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始终坚持严的基调，加强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加强考核工作精准化差异化，进一步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持续释放

制度激励效应，推动干部担当作为。